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
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林业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
2.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上报、发布。
3.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承担建立健全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工作。（设立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的临潼、阎良、长安、高陵、鄠邑分局）
4.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承担辖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工作，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承担辖区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并监督实施。
5.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和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节约集约利用。
6. 负责建立健全辖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配合辖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辖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负责辖区的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

控制线的空间规划相关工作。

7. 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工作。承担辖区土地用途管制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承担辖区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建设用地预审、建设用地审批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

8. 负责辖区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配合辖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的编制并负责组织实施；承担辖区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承担辖区生态保护补偿制度的实施。

9. 负责辖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工作。承担辖区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10. 负责辖区市政交通和城市管线、轨道交通规划方案的审查工作；负责建设项目交通规划影响的评价审查；负责辖区综合交通等规划的编制工作；负责辖区交通市政规划管理并监督实施；负责辖区内市政交通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的规划验收等工作。

11. 参与辖区村镇规划的管理及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参与拟订辖区街办及村镇规划管理工作计划，并督促乡镇政府及街办负责具体实施；参与、指导、督促辖区村镇规划组织编制并对规划方案实施效果进行监督、评估；负责辖区乡镇企业、乡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和农村集中居住区工程建设项目的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及违法建设认定工作。

12. 负责辖区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及辖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治方案的实施；承担辖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承担辖区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负责开展辖区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辖区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承担辖区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3. 负责辖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辖区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辖区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辖区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承担辖区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4. 负责辖区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基础测绘；负责辖区丙、丁级测绘资质单位的资质巡查、测绘成果质量监督检查等批后监管工作；负责辖区地图市场的监管工作；负责辖区测量标志保护；依法查处测绘地理信息市场和地图市场违法行为。

15. 负责对辖区落实中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负责辖区建设项目的土地供应后巡查和闲置土地的调查处置；配合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方面重大违法案件；做好辖区土地、规划行政执法工作。

16. 承担辖区“十三五”移民（脱贫）搬迁工作。

17. 负责辖区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城市更新和城市雕

塑、名城保护的规划管理工作。

18. 指导辖区林业管理工作。（涉林分局承担）

19. 负责辖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的监督管理。做好辖区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有关工作。（涉林分局承担）

20. 做好我局行政审批事权下放有关工作。

21. 完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分局内设 10 个职能科室：党政办公室、监察室、地政规划科、耕保用地科、政策法规科、计划财务科、重点项目办公室、移民（脱贫）办公室、信访办公室、物业办公室。

6 个下属事业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储备中心、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执法监察队、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复垦整理中心、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矿产资源管理站、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权籍调查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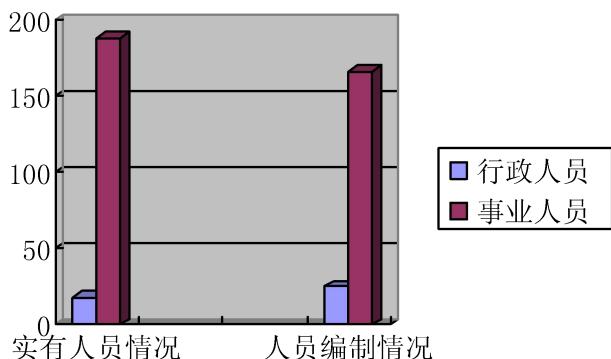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7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6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本级（机关）
2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储备中心
3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执法监察队
4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复垦整理中心
5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矿产资源管理站
6	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7	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权籍调查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91 人，其中行政编制 25 人、事业编制 166 人；实有人员 206 人，其中行政 18 人、事业 18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406.2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3,849.55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79
		9. 卫生健康支出	99.8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53,849.55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00.86
		19. 住房保障支出	152.6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48.15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255.79	本年支出合计	60,255.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60,255.79	支出总计	60,255.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60,255.79	60,255.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79	204.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79	204.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79	20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82	99.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82	99.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3	9.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39	90.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849.55	53,849.5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3,849.55	53,849.5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232.01	9,232.01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2,596.55	42,596.55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20.99	2,020.9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00.86	4,200.8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00.86	4,200.86						
2200101	行政运行	278.38	278.38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8.40	28.4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10.19	810.19						
2200150	事业运行	2,305.84	2,305.8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78.05	778.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62	152.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62	152.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62	152.6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48.15	1,748.1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748.15	1,748.1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748.15	1,748.15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0,255.79	3,041.45	57,214.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79	204.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79	204.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79	20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82	99.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82	99.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3	9.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39	90.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849.55		53,849.5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3,849.55		53,849.5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232.01		9,232.01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2,596.55		42,596.55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20.99		2,020.9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00.86	2,584.22	1,616.6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00.86	2,584.22	1,616.64			
2200101	行政运行	278.38	278.38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8.40		28.4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10.19		810.19			
2200150	事业运行	2,305.84	2,305.8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78.05		778.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62	152.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62	152.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62	152.6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48.15		1,748.1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748.15		1,748.1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748.15		1,748.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406.2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3,849.55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79	204.79		
		9.卫生健康支出	99.82	99.82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53,849.55		53,849.55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00.86	4,200.86		
		19.住房保障支出	152.62	152.62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48.15	1,748.15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255.79	本年支出合计	60,255.79	6,406.24	53,849.5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0,255.79	支出总计	60,255.79	6,406.24	53,849.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06.24	3,041.45	3,364.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79	204.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79	204.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79	20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82	99.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82	99.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3	9.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39	90.3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00.86	2,584.22	1,616.6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00.86	2,584.22	1,616.64
2200101	行政运行	278.38	278.38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8.40		28.4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10.19		810.19
2200150	事业运行	2,305.84	2,305.8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78.05		778.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62	152.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62	152.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62	152.6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48.15		1,748.1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748.15		1,748.1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748.15		1,748.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00			6.00		6.00				
决算数	6.00			6.00		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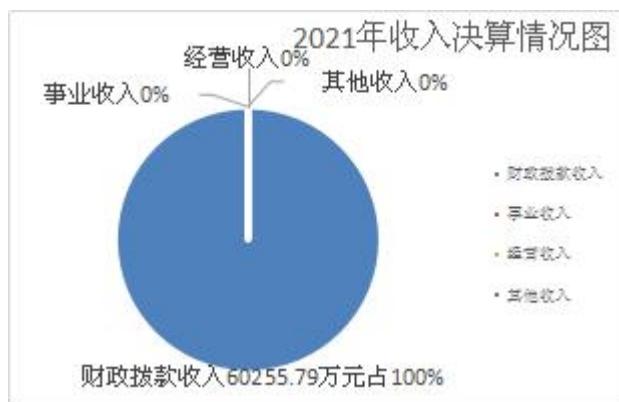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0255.7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30577.13 万元，增长 103.03%。主要是出让亩数及地块发生变化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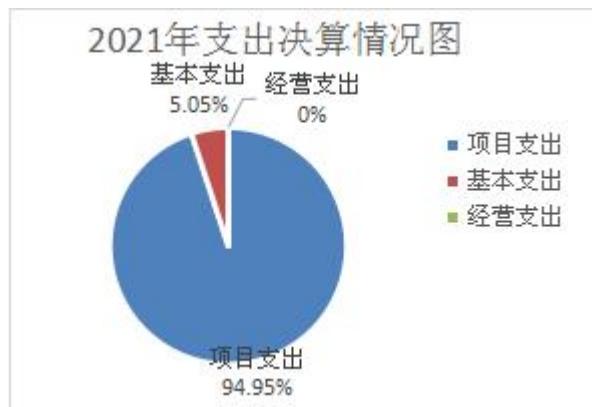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合计 60255.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025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60255.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41.45 万元，占 5.05%；项目支出 57214.34 万元，占 94.95%；经营

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0255.7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30577.13 万元，增长 103.03%。主要是出让亩数及地块发生变化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177.10 万元，支出决算 6406.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8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31.62 万元，增长 46.44%，主要是调整人员经费、社保基数和比例、年中追加项目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211.09 万元，支出决算 204.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退休 3 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 5.99 万元，支出决算 9.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7.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基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 58.55 万元，支出决算 90.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4.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基数。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159.43 万元，支出决算 278.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4.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人员经费。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4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支出。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

预算 90 万元，支出决算 810.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0.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资金。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

预算 1446.45 万元，支出决算 2305.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9.4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社
保基数和比例。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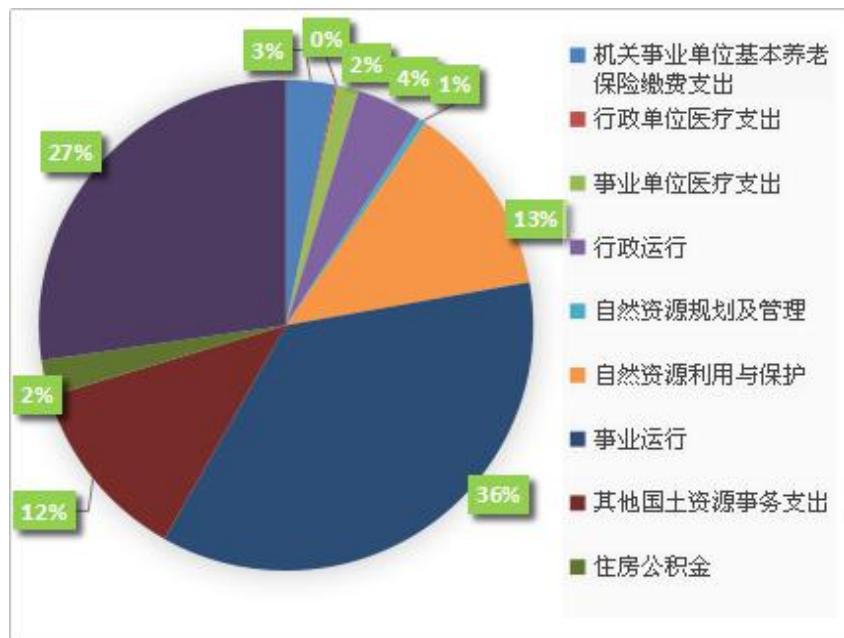
预算 4146.52 万元，支出决算 77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8.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减
少项目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

预算 93.78 万元，支出决算 15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62.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基数和比
例。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 地质灾害防治（项）。

预算 2860 万元，支出决算 174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减少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41.4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987.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43.98 万元；津贴补贴 234.18 万元；奖金 119.69 万元；绩效工资 1331.1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7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94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2.62 万元；生活补助 0.3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54.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7.83 万元;电费 2.12 万元;邮电费 2.15 万元;差旅费 1.40 万元;维修(护)费 2.37 万元;其他交通费 14.5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 万元,支出决算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6 万元,支出决算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53849.55 万元，支出决算 53849.5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9232.01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以及青苗补偿。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42596.5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耕地开垦费、出让土地的道路、燃气、用水、用电等配套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2020.99 万元，主要用于安置被征地农民社保。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4 万元，支出决算 17.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0.19%。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3.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 本部门机关共有车辆 14 辆, 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 机要通信用车 2 辆,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1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 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 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出台《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财务管理制度》; 制度中明确了绩效管理工作相关要求, 落实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各科(室)和局属事业单位根据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对本年度项目资金使用进行自我绩效评价, 填写绩效评价表,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 涵盖项目 7 个, 涉及预算资金 57214.34 万元, 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4.95%。其中: 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4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 一级项目 0 个, 二级项目 4 个, 共涉及资金 3364.79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2.52%; 组织对 2021 年度政府

性基金预算 3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53849.5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57214.34 万元。形成了 7 个单位整体自评报告。分别是：

1.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本级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储备中心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3.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执法监察队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复垦整理中心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5.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矿产资源管理站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6. 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7. 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权籍调查中心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 4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自然资源事务项目-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2200104）

全区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服务费项目

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2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4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于 2020 年 5 月完成招投标，中标单位为陕西地矿区研院有限公司。为全面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根据《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开展全市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的通知》要求，依据临潼区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阶段成果，对全区 23 个街办 226 个行政村开展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通过内业地类数据转换、外业调查核实、上图入库及数据汇总、区级现状图件制作等工作开展，摸清现状底数，精准做好村庄现状用地调查分类，于 2021 年 8 月完成临潼区全区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工作，项目成果经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签章，报送西安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验收通过并运用，成果全面落实《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开展全市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的通知》相关要求，能加强村庄建设用地管理，规范有序开展临潼区街办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村庄规划编制，为临潼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打好基础。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该项目中标单位对后续业务指导服务工作要进一步加强。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成果数据较多、分类细致、专业性强，在后续成果运用中需要加强指导，跟踪服务。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中标单位联系，充分利用该单位专业技术优势，在业务上加强后续服务，确保成果用好。

2. 自然资源事务项目-自然资源规划与保护（2200106）

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90万元，执行数810.19万元，完成预算的900.2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西安市临潼区渭河平原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项目项目完成了35公顷的矿山修复。（2）2021年共开展土地动态巡查1700余次，对违法用地实施全方位覆盖。加强土地违法案件查处，收缴罚款836.91万元。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1）部分植被有枯死现象。（2）受地理位置和交通等客观因素和巡查还不是特别到位等主观因素的影响，还不能完全杜绝违法占地行为的发生。

下一步改进措施：（1）做好植被后期养护工作。（2）继续加大巡查力度，加强土地管理，争取发展村民干部对违法占地行为进行举报的措施，尽可能制止违法占地行为的发生。

3. 自然资源事务项目-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2200199）

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4146.52万元，执行数778.05万元，完成预算的18.7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准确掌握全区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开展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保持全区土

地调查数据现势性，深化“一张图”和国土资源综合监管平台建设与应用，实现国土资源“以图管地”。不断加强土地动态巡查与监管，持续推进“铁腕治霾、保卫蓝天”工作。（2）

2020 我区已完成计划内储备土地供 11 宗，面积 1480.497 亩。

（3）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工作方面，积极落实督察局下发 238（部协调机制 72 个，督察局 166 个）个图斑的专项核查和整治工作，组织全区开展两轮集中整治工作，拆除违法占用耕地 51 宗，恢复耕地面积 423.22 亩，其余已按照要求整治到位。对市专办排查出的 197 个乱占耕地图斑进行审核鉴别，按照相关安排部署正在有序开展。（4）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行政效能，实现交易、登记、缴税“一厅式办公”，不动产登记中心办证平台信息化，数据共享，为群众极大的缩短了办证时限。（5）通过项目实施，保证了不动产权证书和登记证明的质量，极大的保护了不动产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及交易安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应在日常变更工作基础上完成，完善执法监察责任机制，完成土地卫片执法、例行督察整改、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等。（2）未按储备计划完成土地供应。（3）受地理位置和交通等客观因素和巡查还不是特别到位等主观因素的影响，还不能完全杜绝违法占地行为的发生。（4）目前大量数据已完整入库，但仍存在部分数据不够精准完整的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1）全面更新村级土地调查数据库，遏制土地违法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有效将违法行为遏制在萌芽状态。（2）争取严格按照储备计划完成供应。（3）继续加大巡查力度，加强土地管理，争取发展村民干部对违法占地行为进行举报的措施，尽可能制止违法占地行为的发生，减少违法卫星图斑的宗数。（4）下一步将继续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数据质量，及时发现并修改错误数据，为群众提供更优质的服务。（5）下一步将继续加强对证书存放地点的管理，由专人负责保证证书的完整性。

4. 地质灾害防治（2240601）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 2860 万元，执行数 1748.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1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削坡 51343 方，M10 浆砌石 2000 方，完成主体工程 61%。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区地质灾害防治科室的专业技术人员偏少，装备配置不足，更新困难，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收到制约，从而导致地质灾害防治在预防、应急、抢险等环节上出现被动局面。按照职能主要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技术支持工作，缺少专业技术人员，日常防治培训宣传比较单一，没有充分利用微信等新媒体进行宣传，加之换届及人员调整，培训次数不够，基层防灾人员防灾减灾和知识较为薄弱。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深入开展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落实日常防治措施，加强日常宣传培训，提高群众日常防范意识，强化街办、部门及单位防灾减灾措施落实，全面落实各项地质灾害防范措施。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西安市临潼区全区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28.4
		其中: 财政资金		28.4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面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等文件精神, 根据《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开展全市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的通知》要求, 摸清现状底数, 精准做好村庄现状用地调查分类,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组织开展全区村庄			对全区23个街办226个行政村开展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通过内业地类数据转换、外业调查核实、上图入库及数据汇总、区级现状图件制作等工作开展, 摸清现状底数, 精准做好村庄现状用地调查分类, 完成临潼区全区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工作, 项目成果经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签章, 报送西安自然资源和规划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西数市临潼区全区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	1次	1次	
		质量指标	开展西数市临潼区全区村庄用地现状摸底调查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及完成时间	2021.1.1	2021.8.3 1	
		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28.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村庄建设用地管理, 规范有序开展临潼区街办国土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空间完整性		稳步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5年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8%	
说明	无					

-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执法监察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90	810.19		
		其中: 财政资金		90	810.19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修复矿山面积10公顷。 2. 加大动态巡查力度, 对违法占地案件早发现、早制止、早报告。动态巡查主要靠十二个自然资源规划所, 其他工作经费包括十二个自然资源规划所巡查车辆的油费、维修和保养等相关费用。			1. 修复矿山面积10公顷。 2. 全年共开展土地执法动态巡查次数1700余次, 发现案件制止率和上报率90%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图斑个数、动态巡查次数	9个、1750次	100%		
		质量指标	修复后与周边生态状况和谐度、动态巡查发现案件制止率和上报率	≥95%	100%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1. 1. 1	2021. 1. 1		
			完成时间	2021. 12. 31	2021. 12. 31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经费	90	810.19	由于项目运行和时间原因未及时支出部分费用, 加强指标规范及时支出。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区域群众安全感、有效制止违法占地行为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实施区域生态状况	改善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最大程度的保护了耕地的数量	良好	良好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146.52	778.05	18.76%		
		其中: 财政资金		4146.52	778.05	18.7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准确掌握全区土地利用变化情况, 开展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 保持全区土地调查数据现势性, 深化“一张图”和国土资源综合监管平台建设与应用, 实现国土资源“以图管地”。过开展国家土地督察西安局下发的季度卫片, 全面做好土地执法检查工作, 发现、制止和查处违法用地, 强力整改土地违法问题。开展外业核查, 收集相关影像、视频、批准文件及查处卷宗等, 逐件整改			准确掌握全区土地利用变化情况, 开展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 保持全区土地调查数据现势性, 深化“一张图”和国土资源综合监管平台建设与应用, 实现国土资源“以图管地”。不断加强土地动态巡查与监管, 持续推进“铁腕治霾、保卫蓝天”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变更调查、卫片执法检查、例行督察整改工作	4次/年	4次/年	应在日常变更工作基础上完成, 完善执法监察责任机制, 完成土地卫片执法、例行督察整改		
		质量指标	能更好的保护国土资源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1年度	2021.1月 -12月	2021.1月 -12月			
		成本指标	办公费、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5.52	778.05	全面更新区级土地调查数据库, 遏制土地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健康发展	促进	促进			
		社会效益 指标	遏制土地违法行为, 保护国土资源	85%	85%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国土资源利用、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长期	长期			
说明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98%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860	1748.15	61%
		其中: 财政资金	2860	1748.15	61%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消除该村45户群众的地质灾害威胁			已消除该村群众的地质灾害威胁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护群众个数	45	45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2860万	1748.15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不涉及		
		社会效益	减少威胁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项目周边生态环境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时间	5年以上	5年以 上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威胁群众	满意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共组织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7 个，涉及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机关本级和 6 个二级单位（分别为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储备中心、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执法监察队、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复垦整理中心、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矿产资源管理站、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1.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本级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2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2062.12 万元，执行数 1488.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19%。

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成效：

1. 全面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一是紧抓重大战略机遇，确定“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国家中心城市副中心，产业协作示范区”发展定位，初步确定三条控制线和建设用地规模，有序完成总体规划说明书、图集、8 个专题研究，进一步优化城市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二是协调 32 个区级专项规划工作，其中，分局承担的 9 个专项规划已形成初步成果。三是科学划定 22 个单元格 12 个片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单元格，编制斜口、代新、零口三片区国土空间单元格详规，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四是编制过渡期国土空间规划方案，为地农用地转建设用地报批提供依据。五是牵头做好集聚提升类村

庄雨金街办夏柳村、城郊融合类村庄油槐街办昌寨村、特色保护类村庄交口街办权中村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试点工作，牵头开展代王街办宋家村省级村庄规划编制试点工作，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工作。2. 提高资源规划要素保障质效。一是狠抓重点项目手续办理。办理市级重点项目规划许可手续 3 项；办理安置房类项目规划许可 2 件。审核临潼区申报的 2022 年市级重点项目 39 项共计 4 批次，其中 34 项满足审查要求。二是有效保障重大民生设施建设，推进区教育局 7 所农村学校改扩建等重点项目、民生项目的手续办理。三是全力保障土地报批。紧盯土地供应目标清单、项目清单，加快供地节奏，优化审批环节，确保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上报审批工作有序推进。今年以来，上报增减挂钩试点项目 1 个批次、面积 10.5052 公顷，统一征收集体建设用地涉及 3 个批次、面积 5.3496 公顷，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涉及 11 个批次、面积 116.137 公顷。3. 加大推进资源规划领域法治建设。一是不断加大普法宣传教育。在制定全区资源规划系统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基础上，扎实开展“5.12 防灾减灾日”、“6.25 全国土地日”等宣传活动。积极解答群众的热点、疑点、难点问题，切实普及自然资源法律知识，积极营造保护耕地浓厚氛围，努力让节约集约用地严守耕地红线的理念深入人心。二是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行政执法公示、记录制度，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三是加强协作促进执法规范化。不断完善执法监察工作机制，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并

做好“三项制度”创建迎检工作，实现初步达标。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面临建设用地供需矛盾依旧突出，存量用地处置工作压力较大问题。部分储备计划内项目征地拆迁进展缓慢，影响土地供应。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区批而未供土地任务重，情况复杂，遗留问题较多，分局将继续强化处置力度，积极与市级、区级各相关部门及园区、街办对接，倒排工期限时督办，全力推进批而未供土地处置工作的有效落实，切实从根本上解决土地供应中存在的问题。

2.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储备中心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二级单位自评得分 87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74935.64 万元，执行数 53382.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24%。

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

（一）土地储备工作

今年以来由于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征地拆迁各项工作更加细致完善，我局储备中心严格落实上级文件精神，2021 年我中心完成收储 4 宗地共 189 亩，分别为临潼区党校档案馆项目、共有产权房项目、中医院项目、临潼区第二幼儿园。

土地出让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底，我中心办理招拍挂出让土地 11 宗，面积 1480.497 亩，出让金收入 35.896 亿。其中渭北 3 宗土地、面积 572.793 亩、出让金 17.65 亿划归经开管委会。

（三）失地农民补助工作

为落实十八大惠农政策，切实保障被征地农民的基本生活，提高失地农民的生活质量，结合我区实际，我局对临潼区被征地后以户为单位人均耕地面积不足 0.3 亩失地农民情况进行调查，上半年认定 14 个街办共 66 个村 144 个组，共计 7981 人符合补助条件。下半年认定 14 个街办共 68 个村 145 个组，共计 8061 人符合补助条件。

（四）批而未供用地处置工作

按照市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专班任务要求，临潼区 2021 年批而未供处置目标任务为 7346 亩，截至目前已处置完成 1666.39 亩，还需完成 5679.61 亩。我中心多次对接园区，对全区批而未供土地进行全面梳理，就目前存在的机场限高、特殊规划、未供即用等问题进行逐宗梳理，多次向区政府和市局处室报告，制定处置方案，加快推进批而未供。

（五）闲置土地处置任务

2021 年我区闲置土地处置任务为闲置土地处置任务 1246 亩，截至目前完成 222 亩，剩余处置任务为 1024 亩。剩余土地涉及机场限高、骊山风景名胜区和秦始皇陵保护区一类建控地带等问题正在积极对接区政府提出处置意见。

（六）编制临潼区土地储备供应计划

按照编制 2021 年土地储备供应计划任务要求，我中心及时组织召开区专题会议，及时传达上级会议精神，布置安排我区储备计划和供应计划的编制工作。2021 年我区编制上报了年度土地储备计划，按照土地储备计划，土地规划储备 3884 亩，土地实物储备 4776 亩，土地供应计划 3965 亩，经过各方协调，

积极对接各单位，目前已基本完成任务。

土地出让金划转税务

按照省市关于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划转税务部门征收相关要求，我中心积极与区税务局对接，向税务局移交2019-2021年出让土地的出让合同、出让金台账、费源清册，并赴区税务局学习电子税务局系统及出让金征缴流程，为土地出让金划转税务系统做好前期工作。

（八）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填报

2021年我中心填报了21宗地，目前在库项目21宗，因前期操作不规范，我中心多次对接市土储、市局权益处、省厅信息中心，学习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填报流程，并邀请长安分局储备中心现场指导，目前已整改完成10宗地，剩余正在积极推进，预计12月底整改到位。

（九）完成区委改革办改革任务

我中心承担临潼区经济类改革三项改革任务。我中心积极学习省市相关政策文件，制定了《关于强化“亩均论英雄”导向，促进资源要素优势集中工作方案》《关于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推动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改革工作方案》《关于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方案》。目前改革任务相关资料已上报区委改革办。目前经区改革办审核，上传平台资料齐全，纸质资料已基本完善，符合要求。

推进“标准地+承诺制”及共有产权房供地

按照省市要求，探索建立约束与激励并重的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制度，健全工业用地市场供应体系，我中心积极推

动“标准地+承诺制”出让工作，经过梳理，目前已选定开发区一宗工业用地作为我区首宗“标准地+承诺制”出让地块，目前已经过分局局长办公会，拟提交方案由区资源规划领导小组审核。共有产权房任务，按照市住建局、市资源规划局要求，我中心积极推动共有产权房项目供地，目前我区共有产权房面积 30 亩，已上报市资源规划局，并已经市局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

（十一）71897 部队营区土地整合置换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临潼区启动 71897 部队营区土地整合置换工作。今年以来，我局高度重视，多次与中国人民解放军 71897 部队就土地整合置换相关内容进行协商交流，并由我局与部队、临潼区财政局、西安临潼财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拟草《军用土地整合置换协议书》(以下简称“土地置换协议”)。2021 年 6 月 11 日，临潼区人民政府与 71897 部队签订《土地置换协议》。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随着有关政策的变化，我中心业务量不断加大，中心全体干部积极进取，奋力拼搏，克服了人员少、工作量大的实际困难，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距离制定的目标任务还有一定的距离。在此我们深刻检讨，分析原因，总结经验，决心在下一年的工作中知难而上，努力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在中心业务工作方面

1. 进一步落实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按照省市相关部门

要求，推行“带产业项目”挂牌，弹性年限出让，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等方式，明确投资强度、亩均产值等投资要求，实现精准供地。进一步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健全产业用地市场供应体系。

2. 合理编制土地储备计划。按照西安市资源规划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的“土地管理向统一管理、集中储备、有序管理、集约管理、规划融合”五个转变以及市资源规划局及市土地储备中心的要求，科学合理编制临潼区2022年土地储备计划。

3. 加快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工作。加大力度，依法依规，能供即供，能撤即撤。对内深挖处置节点，夯实责任单位，明确专人推进；对外主动对接，寻找政策突破点。对每一宗地的处置，都要做到事实清楚、认定准确、于法有据、处置得当，每一个环节、每一个程序都要依法依规，经得起检验。集中精力抓重点，破难点，逐宗分析、确定时限，制定台账，逐宗销号。

对于闲置土地，我中心将在查清土地利用现状、闲置土地现状的前提下，从全局的高度对闲置土地提出科学、合理的处置方案。对闲置土地和低效用地的处置，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按照法定程序，依法处置。

（二）在中心管理建设方面

1、进一步强化部门工作职能，明确部门、人员职责，将工作任务分解到每个同志，实行个人目标责任制管理。健全和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加强与各部门通力协作，加大土地收储力度，充分发挥部门职能，规范和培育土地市场，以落实好招、拍、

挂工作作为目标，以实现土地收益的最大值为工作重心，为争创财政收入做出积极努力。

2、随着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改变，加快建设用地的供应，已经不在是土地管理部门一家的事情，尤其是建设用地出让前，办理规划手续用时长，环节多，政策严，成为制约建设用地供应的瓶颈。因此，在以后的工作中，必须取得规划部门的密切配合和大力支持，通过多种途径和方法，密切同规划部门联系，争取规划部门的大力支持。

3、挖掘存量土地的市场潜力，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探索出适合我区实际的存量建设用地利用模式，做好做活存量土地这篇文章。

4、加大土地储备制度的宣传力度，全力争取区委、区政府及各街办的支持。

5、积极加强与市局利用处和市储备中心的联系，不断学习上级业务部门的先进经验，争得上级部门的理解、支持。

6、中心将定期组织全体干部学习，通过培训学习、业务讨论的活动，进一步提高土地储备中心全体干部的业务办理能力和政治思想素质。

7、加强廉政教育不放松。要让中心全体人员做到廉政教育常抓不懈、廉政意识入脑入心、廉政观念贯穿工作始终，丝毫不能放松警惕。

3.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执法监察队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1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270 万元，执行数 189.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21%。

本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工作方面，积极落实督察局下发 238 (部协调机制 72 个，督察局 166 个) 个图斑的专项核查和整治工作，组织全区开展两轮集中整治工作，拆除违法占用耕地 51 宗，恢复耕地面积 423.22 亩，其余已按照要求整治到位。对市专办排查出的 197 个乱占耕地图斑进行审核鉴别，按照相关安排部署正在有序开展。

积极开展 2020 年土地卫片整改工作，土地卫片执法上半年补充图斑 215 个已经下发至分局，目前已核查完成，顺利通过省厅验收。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受地理位置和交通等客观因素和巡查还不是特别到位等主观因素的影响，还不能完全杜绝违法占地行为的发生。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巡查力度，加强土地管理，争取发展村民干部对违法占地行为进行举报的措施，尽可能制止违法占地行为的发生，减少违法卫星图斑的宗数。

4.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复垦整理中心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58.65 万元，执行数 836.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26%。

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为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提供服务。土地利用结构优化、滩涂、盐碱、荒草地等可利用宜农土地开发利用。

一、工作完成情况

1、组织验收渭河平原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根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渭河平原重点城市周边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项目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0〕14 号），我中心组织实施了渭河平原露天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图斑面积 35 公顷，投资 5505 万元，该项目从 2020 年 10 月 9 日开工，2021 年 5 月 30 日完成全部工程内容，2021 年 7 月 2 日省市联合对项目进行了验收，2021 年 8 月 2 日市局下发了通过验收的批复。目前该项目市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已经进行绩效评价。

该项目通过对 12 个废弃矿山图斑进行修复，恢复林草地面积 51.62 公顷，美化了区域生态环境，消除了矿山地质环境问题，有效改善了区域生态条件，增强了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

2、组织实施渭河平原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新增项目

2020 年 12 月 22 日市局下发了渭河平原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项目（LT25-LT41 图斑）规划设计和预算，2021 年 2 月 23

日发布了公开招标意向公示,3月18日委托区财政局进行了财政投资审核,3月29日发布招标公告,4月19日开标确定施工单位,4月26日进场施工。

目前施工单位正在沟通设计单位对因强降雨引起的损毁确定修复方案,编制项目变更方案,方案报市局评审后继续施工,预计2022年1月底完成工程任务,2022年3月底完成项目复核、结算审核、财务审计等。

3、上报渭河平原矿山修复项目损毁情况

因8-9月强降雨,渭河平原矿山修复项目部分区域损毁严重,2021年10月11日分局以市资源临字〔2021〕164号将已验收矿山修复项目损毁情况报告市局,以市资源临字〔2021〕163号将正在实施的矿山修复项目损毁情况报告市局。10月13日分局以市资源临字〔2021〕169号将渭河平原矿山修复两个项目的损毁情况报告区政府。

目前中心正在组织已验收项目施工单位对滑坡、塌方进行清理,恢复平面绿化,疏通道路,对渠道进行清淤,对枯死树木进行补植,做好项目区管护,立面以自然恢复为主。正在施工项目联系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做好项目变更方案编制和审批,依据审批后的变更方案做好后续施工管理。

4、做好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

按照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陕西省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陕自然资耕发〔2021〕13

号)文件要求,分局9月16日以市资源临字〔2021〕152号文件向区政府申请配套资金,11月3日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进行了采购意向公示,11月10日以市资源临字〔2021〕198号文件向市局报送了《临潼区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实施方案》,11月12日组织区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分局、区水务局、区气象局等单位召开会议,收集了相关资料。

目前已委托华地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下发图斑进行评价,提取各项评价因素,列出需要外业调查的图斑,开展外业调查和补充图斑调查,编制数据成果,征求相关部门意见,按时上报。

5、做好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申报工作。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市财函〔2021〕1711号)文件,组织发改、水利、环保、林业、秦保、文旅等部门和穆寨、代王、仁宗、小街等街办,11月12日向市局申报临潼区“十四五”期间第二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涉及7个项目10.96亿元。11月30日根据市级反馈结果,补充完善了项目实施年度、绩效目标等,市级方案最终确定申报项目涉及我区11个项目6.87亿元。

目前项目已由市局报市政府审核,中心将积极联系上级,及时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补充完善资料,做好后续项目申报管理工作。

二、取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1、生态效益

通过治理工程的实施，恢复林地 27.8668 公顷，恢复草地面积 23.7581 公顷，点状修复裸露岩石边坡 33 处，美化了区域生态环境，为驱动丝绸之路经济带，关中平原城市群发展创造生态条件。

同时有效防止矿山岩土侵蚀和水土流失，可有效改善区域生态条件，增强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

2、社会效益

通过对废弃矿山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可消除矿山地质环境问题，保护现有耕地、草地，有效恢复林草地，逐步恢复矿区的生态环境，推动旅游和地方经济转型。

通过生态修复项目的实施，消除矿区地质灾害隐患，林草地的恢复与增加，生态环境的恢复，有利于社会稳定和区域经济持续发展，有利于政府和民众对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和价值充分的认识，逐步树立生态价值意识，树立生态责任和生态道德意识。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 已验收矿山修复项目由于强降雨损毁部分由于地质、场地、材料、资金等原因已不能按原设计方案进行修复，修复方案、资金等市级还没有明确，目前已组织施工单位对平面损毁进行修复，对树木、草坪等进行管护，立面损毁暂时没有修复，省厅、市局对损毁修复没有明确意见。

2、矿山修复新增图斑项目由于强降雨生态长袋损失约 500 万，目前因道路冲垮、变更方案、生态长袋侵权等，各施工单位积极性低，施工进展缓慢，根据目前施工现场情况工期会延误。

下一步改进措施：

1、做好已验收渭河平原露天矿山生态修复项目的后期养护工作，完成项目的管护、资产移交、督察检查、审计等相关工作。

2、报批矿山修复新增图斑项目变更方案，组织做好项目工程复核、结算审核、财务审计和项目验收工作，并做好项目后期管护和资产移交工作。

3、做好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内业评价、外业调查、建立数据库等工作，按时上报省、市审核，并报部验收。

4、做好交口废弃砖厂、何寨废弃砖厂等复垦项目的检查、验收等工作。

5、做好临潼区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申报资料搜集、汇总工作，按要求及时上报。

6、做好农业部门产能报备、耕地占补平衡、耕作层剥离、耕地提质改造、全域土地整治项目申报等其它工作。

5.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矿产资源管理站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自评得分 78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982.22 万元，执行数 1,913.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

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面开展各项工作，确保地质灾害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全年未发生因地质灾害导致人员伤亡，实现“零伤亡”最终目标。

一、工作完成情况

（1）汛前排查，制定防治方案，落实防灾责任

2021年4月，分局组织对全区10个街办76处隐患点进行了全面排查，根据排查结果印发防治实施方案、编制应急预案，并及时组织相关街办完成了“两卡”发放及“防、抢、撤”方案修定工作，实现各隐患点一点一案；4月22日，按照人员调整，重新调整区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人员，并印发《关于调整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4月23日，印发《2021年西安市临潼区地质灾害防治方案》；5月7日，组织召开西安市临潼区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会议，会上与各街办签订目标责任书，进一步明确责任和防治任务。

（2）汛期地质灾害防范与应对工作

一是进入汛期以后，各相关街办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及领导带班制度，及时报送有关信息，共下传及下发防灾文件6份，下发防灾短息1000余条。二是加大宣传力度。利用“4·22世界地球日”、“5·12”、“6·25”等安全生产宣传周等活动，在城区及街办设立宣传点，发放宣传资料10000份，解答群众咨询1000人次。三是制作缺失及损坏警示牌76块，同时发放应急物资230多套及手摇警报器75个，

有效提升基层应急装备。四是按照《陕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要求，为全体监测人购买人身意外保险；五是督促街办及时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有效提升隐患点受威胁群众防灾减灾能力，共开展应急演练 46 次。六是按照上级安排，积极开展我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有效提升我区防灾减灾能力，积极推动治理项目、监测预警等体系建设。七是严格评估制度。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规定，严格要求地处地质灾害易发区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前必须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切实预防人类活动诱发地质灾害事件的发生。截止目前，共备案项目 2 个。八是全区共开展大排查 2 次，街办巡查 100 多次，村级排查 200 多次。

（3）突出重点，全力以赴继续做好此次强降雨期间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为有效应对 8 月中旬持续强降雨，分局严格按照全省防汛会议的安排部署及我省、我市关于 8 月 11 日下发的关于应对持续降雨天气的紧急通知，及时传达会议精神，迅速开展督导检查，强化巡查排查工作。一是迅速行动狠抓落实。分局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向区委区政府汇报雨情信息，区委区政府于 8 月 10 日上午组织召开全区地质灾害防治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地质灾害防治及隐患点撤离安置工作，并联合下发《关于区级领导包抓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通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及区级分管领导分别带队、分组抓包，对全区 76 处隐患点进行督导检查撤离安置情况。同时，区财政

分别向 10 个有地灾防治任务的街办拨付 10 万元，用以保障地灾防治各项措施的落实。二是坚持“不漏一人”妥善安置群众。对需要撤离的群众采取以投亲靠友为主要撤离安置方式，对无法投亲靠友，街办利用村委会、幸福小院或搭建临时帐篷进行安置，保障地质灾害隐患点群众全部撤离。临潼区成立区纪委、两办督查室、住建、应急、资源规划六个督查组，一线督导逐户查看群众搬离情况，通过房屋粘贴封条等方式，严格杜绝群众回迁。三是强化日常巡查排查工作，要求街办一天一排查，隐患点一天三巡查，落实最严地质灾害防治要求，经统计，共开展区级排查 4 次，街办排查 5 次，隐患点巡查 15 次，确保点点必到、户户必查。四是及时处置险情。针对发生地质灾害险情，分局高度重视，接到通知第一时间及时要求“平战结合”单位对突出地质灾害险情，开展地质灾害险情调查，明确灾害发生起因、处置意见等，要求相关街办针对发生险情，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应急处置，首先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截止目前，共开展应急处置 4 起，开展应急治理实施 2 起，通过应急处置有效杜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4）积极推进综合防治体系建设

分局以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为契机，积极与街办沟通，对治理、排危除险等申报项目进行实地查看，同时认真听取相关街办、村组及威胁户意见及建议，充分考虑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同时全面开展各项综合防治体系建设措施。

截止目前，2020年度、2021年度涉及群策群防系统常规维护、培训受威胁人员、应急演练、街办防灾能力建设、平战结合相关工作全面完成；坚持“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时无备”原则，为街办配备望远镜、测距仪、对讲机、警示带等应急物资，全面提升基层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和水平；2018年治理项目已全面开工建设，2021年度治理项目正在进行施工招标。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讲话精神及市局关于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安排部署，分局委托资质单位多次多辖区隐患点进行摸排，对可以通过治理或者搬迁进行隐患消除隐患点进行勘察，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纳入2021年综合防治体系，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全面有效开展地质灾害日常防治及治理项目，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造成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随着有关政策的变化，我站业务量不断加大，全站全体人员积极进取克服了人员、工作量大的实际困难，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距离制定的工作任务还有一定的差距。在此，我们分析原因总结经验，决定下一年的工作中知难而上，努力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们将以建设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为目标，加强巡查、防范、检查、督促机制，建立健全群测群防体系，实行常规巡查及重点排查、专业监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确保监管到位。加强防灾应急演习，扩大宣传培训范围，强力推进

地质灾害项目治理，因地制宜进行美化、绿化，消除隐患的同时改善周边环境。

6. 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自评得分 95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813.79 万元，执行数 110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6.4%。

本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保障中心职工工资的正常发放；按时足额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在“不动产登记中心信息网络维护费”“购买不动产权证书和登记证明”“交易大厅专项业务费”三个项目的支出，保障了不动产登记中心业务的正常开展，信息平台稳定，购买统一监制的证书，保障了权利人的利益和安全，提升大厅环境，提供免费宣传资料等服务，群众满意度得以大幅提升，办事效率增强。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目前存在的数据资料仍有部分入库不全，大厅设施设备未能全面达到群众需求，业务以及服务方面还需进一步培训。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检查入库资料的完整性，对于缺失不全的及时更改补全，征询群众意见，尽所能满足办事群众的需求，加大业务培训力度，定期考核培训成果。

7. 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权籍调查中心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自评得分 80 分。部

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126.37 万元，执行数 185.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1%。

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1、权籍调查工作有序推进。
- 2、数据整合建库工作基本完成。
- 3、不动产权籍调查机构整合工作。
- 4、临潼区“房地一体”23个乡镇街办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的权籍调查外业工作有序开展，目前进入数据信息入库等后续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 1、系统升级或更新后已修改的信息有时会还原为修改前的错误信息；
- 2、现在对存量信息不能做上下合并；
- 3、存量信息中户数太多的楼盘，有时顺序存在混乱情况；有时存在实测，预测不能关联的情况；
- 4、重新落宗时存在登记簿不能随幢信息同时落入正确宗地上的问题。
- 5、随着“房地一体”工作工作全面铺开，资金能否按时拨付对后期工作顺利开展、按时完成提出严峻考验。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不断完善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信息建设工作。
2. 坚决落实市局文件工作要求。

3. 全力配合登记中心处理房屋办证遗留相关问题。
- 4、积极与区政府、区财局对接，确保“房地一体”后续工作顺利开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

自评得分：92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林业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部门实际支出60255.79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4.79万元；行政单位医疗9.43万元；事业单位医疗90.39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9232.01						
（三）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71.70% = (60255.79 / 84041.20) * 100%	100%	71.70%	4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71.70% = (60255.79 / 84041.20) * 100%	100%	71.70%	4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71.70% = (30127.90 / 42020.6) * 100%	> 45%	71.70%	4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 (6/6) * 100%	<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化（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按制度执行	按制度执行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按制度执行	按制度执行	5		
效果	项目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见具体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98%	40	部分项目执行不彻底，改进措施：通过培训学习，设置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情况，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		
		项目效果（20分）	20			见具体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95%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为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土地储备中心

自评得分: 83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简要概述当年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取方式	
投入	预算完成率（10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71.24% = 53382.62/74935.64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71.24% = 53382.62/74935.64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资金+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资金+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38% = 28536/74935.64	
	预算编制准确性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预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数 = 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三公经费”控制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元“三公经费”	0	
过程	资产管理规范化（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直接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相关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按制度执行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全部符合	按制度执行	
效果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完成率达到标准值	见具体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95%	39
	项目效果（20分）	20		完成率达到标准值	见具体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95%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执法监察队

自评得分: 9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1339.45/1062.41) * 100%	100%	126.08%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递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277.04/1062.41) * 100%	5%	26.10%	0		
		支出进度率(5分)	5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63.04%，前三季度支出进度率45%，前三季度支出进度率75%	半年支出进度率63.04%，前三季度支出进度率94.56%	半年支出进度率63.04%，前三季度支出进度率94.56%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0/0 * 100% - 100%	< 2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0/0) * 100%	< 100%	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三项全部符合	按制度执行	按制度执行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资金使用规定	按规定执行	按规定执行	5		
		项目产出尽责(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计算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	见具体项目目标自评表		38	部分预算项目执行不彻底，改进措施：通过	探索设置更加科学、可量化的绩效指标		
效果	项目效果(20分)	项目产出尽责(40分)	20	见具体项目目标自评表		18	学习实践设置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临潼分局土地复垦整理中心

自评得分: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为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提供服务。土地利用结构优化·滩涂、盐碱、荒草地等可利用宜农土地开发利用。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度本单位实际支出836.90万元,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09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2.95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823.56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4.29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投入				预算完成率(10分)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1427% = (836.9/58.65) × 100%	100%	1427%	10		
				预算执行率(25分)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专项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 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前三季度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1327% = (836.9 - 58.65)/58.65 × 100%	< 5%	1327%	0	年终追加的矿山修复项目费用	规范指标体系建设
				支出进度率(5分)	半年进度: 进度率 > 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 < 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 > 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 < 60%, 得0分。	半年进度率45%, 前三季度进度率80%	10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预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 得0分。			0	因为没有其他收入, 所以预算编制没有编入其他收入		
过程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化(5分)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扣完为止。	3项全部符合	按制度执行	5			
过程				预算管理合规性(5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规定的制度,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5项全部符合	按制度执行	15			
				项目产出(40分)	1.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85%	32	在实际工作中有不可抗力导致没有按质量完成	绩效指标今后设置必须严谨	
效果				项目效益(20分)			100%	90%	18	由于预期和实际存在差异性	指标考核必须切合实际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情况等有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矿产资源管理站

自评得分: 7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提供矿产资源管理保障, 矿产资源开发规划制定, 参与采矿权属纠纷调处, 矿产权登记与许可证颁发。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度本单位实际支出1,913.03万元,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92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6.36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8.15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38.46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工作支出1,748.15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的, 得0分。	64% = (1913.03 / 2982.22) × 100%	100%	64%	0	项目减少	规范指标体系建设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64% = (1913.03 / 2982.22) × 100%	5%	64%	0	年终追加的地质灾害项目费用	规范指标体系建设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 ≥ 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 < 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 ≥ 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 < 60%, 得0分。	半年进度率 45%, 前三季度 进度率 8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 得0分				0	因为没有其他收入, 所以预算编制没有编入其他收入预算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10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3项全部符合	按制度执行	按制度执行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5项全部符合	按制度执行	按制度执行	15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100%	80%	30	在实际工作中有不可抗力导致没有按质量完成	绩效指标今后设置必须严谨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100%	90%	18	由于预期和实际存在差异性	指标考核必须切合实际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自评得分: 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承担临潼区房屋、土地、林地、水域等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统一履行不动产登记的申请、受理、审核、登记、发证职能；承担全区房屋、土地、林地、水域承租基本支出；包括人员工资、养老保险缴费、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2. 项目支出：包括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信息网络维护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1109.98/813.79) × 100%	100%	136%	10	已完成	元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0/813.79) × 100%	0	0	5	已完成	元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557.305/(0+406.895+0) × 100%	100%	137%	2	已完成	元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预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0/0 × 100% - 100%	0	0	5	已完成	元
		“三公经费”控制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0/0) × 100%	0	0	5	已完成	元
		资产管理规范化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 ^符 扣2分，扣完为止。	1、无新增资产；2、未发生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情况；3、未产生资产收益。	符合	符合	5	已完成	元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 ^符 扣2分。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重大项目开支；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符合	符合	5	已完成	元
		项目产出(40分)	40	1. 基本支出；2. 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信息网络维护费；3. 购买不动产权证书和登记证明；4. 交易大厅专项业务费。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813.79	1109.98	40	已完成	元
		项目效果(20分)	20	1. 基本支出；2. 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信息网络维护费；3. 购买不动产权证书和登记证明；4. 交易大厅专项业务费。	1.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813.79	1109.98	20	已完成	元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的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不动产权籍调查中心

自评得分: 80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承担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 负责权籍调查数据库的更新和维护; 组织开展全区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等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基本支出185.19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的, 得0分。	185.19/2126.37	100%	9%	0	无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0/2126.37) * 100%	0	0	0	已完成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 > 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 < 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 > 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 < 60%, 得0分。		100%	0	0	未完成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 得0分。	0/0 * 100% - 100%	0	0	5	已完成
		“三公经费”预算管理规范性(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0/0) * 100%	0	0	5	已完成
	预算管理(1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1. 无新增资产; 2. 未发生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情况; 3. 未产生资产收益。	符合	符合	5	已完成
			5	部门(单位)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的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再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无重大项目开支; 4. 符合部门预算批	符合	符合	5	已完成
	过程(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126.37	185.19	40	已完成
	效果(60分)	项目产出(20分)	2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126.37	185.19	20	已完成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其中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